

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此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，2020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15,194,961.03元，加年初未分配利润53,708,736.55元，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减期初未分配利润13,737.42元，减2019年度分红0.00元，2020年可供分配的利润为68,889,960.16元，按2020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,519,496.10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为67,370,464.06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和公司《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（2019年-2021年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以202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53,828,6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35元（含税）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5,884,001.00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

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，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行权、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，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

二、利润分配的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，是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充分考虑全体投资者的利益和对投资者回报的情况下提出的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等规定，方案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、利润分配计划、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、自身经营模式、盈利水平等因素，该预案是合理的；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《章程》和公司《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（2019年-2021年）》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，有利于保障公司分红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，也有利于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长远利益；我们一致同意《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，依据公司实际情况所做出的，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《章程》和公司《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（2019年-2021年）》的规定和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五、其它说明

1、在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2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24日